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鄧招男女士及許曉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代放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華平先生、黃華生先生、劉駿先生及黃斯穎女士。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赣锋国际全资子公司荷兰赣锋认购阿根廷 Minera Exar 公司

部分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19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赣锋国际全资子公司荷兰赣锋认购阿根廷 Minera Exar 公司部分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GFL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以下简称“赣锋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Ganfeng Lithium Netherlands Co., B.V.（以下简称“荷兰赣锋”）以自有资金 16,000 万美元认购 Minera Exar 141,016,944 股新股，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临 2019-031 赣锋锂业关于赣锋国际全资子公司荷兰赣锋认购阿根廷 Minera Exar 公司部分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荷兰赣锋的通知，荷兰赣锋已于 2019 年 8 月 17 日完成了股权交易的对价的支付和股权交割工作，以自有资金 16,000 万美元认购 Minera Exar 141,016,944 股新股。本次交易完成前，荷兰赣锋持有 Minera Exar 37.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荷兰赣锋将持有 Minera Exar 50%的股权。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9 日